

中国共产党

ZHONGGUO GONGCHANDANG

主编
汤应武

考证正史

中国档案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重大史实考证

(第四卷)

汤应武 主 编
许广亮 副主编

中国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顾晓婉 李红年

封面设计/李 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重大史实考证/汤应武主编. - 北京:中
国档案出版社, 2001.3**

ISBN 7-80019-868-5

**I . 中… II . 汤… III . 中国共产党 - 党史 - 学习
参考资料 IV . D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469 号

中国共产党重大史实考证

出版/中国档案出版社(北京西城丰盛胡同 21 号)

发行/中国档案出版社

印刷/北京朝阳区科普印刷厂

规格/787 × 1092 1/16 印张/154 字数/2400 千字

版次/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000 套

定价/980.00 元

第二次郑州会议情况考

1959年2月27日至3月5日,党中央在郑州召开了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即第二次郑州会议。会议主要是研究农村人民公社问题。毛泽东在会上的讲话中着重指出了人民公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分析了同农民关系紧张的原因,阐明了公社必须以生产队所有制为基础,批评了平均主义和过分集中两种倾向。会议制定了《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提出了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方针,对于在一定程度上认识和纠正人民公社化运动以来产生的“左”倾错误,具有重要的作用。关于这次会议的情况,一般党史论著介绍都比较笼统,有些说法还不够准确。笔者根据接触到的有关档案材料,对这次会议的情况作一补充介绍。

第二次郑州会议没有留下详细的会议记录。从现存的材料看,这次会议的形式比较特殊。会议地点分为两处,即郑州东郊的火车上和河南省委招待所西楼会议室。7天中召开的16次会议,毛泽东主持的7次在火车上,邓小平等主持的9次在西楼会议室。由于相当一部分会议参加者是在会议进行中间陆续到达郑州的,所以每次会议的出席人员不一样,人数不等,而且自始至终没有召开过全体会议。会议的具体议程如下:

2月27日上午,毛泽东在郑州东郊火车上与吴芝圃、史向生及洛阳、新乡、许昌等4个地委书记谈话。晚上,毛泽东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邓小平、彭真等11人参加的会议,主要由毛泽东讲了人民公社的分配问题、农村劳动力分配问题、人民公社的所有制问题。会后下发的《郑州会议记录》中毛泽东的讲话,主要根据毛泽东这次讲话的内容,经讨论修改而成。

2月23日上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彭真等10人参加的会议,讨论有关人民公社工作问题。下午,毛泽东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邓小平、彭真等11人参加的会议。晚上,毛泽东又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柯庆施、李井泉、谭震林等11人参加的会议,讨论了同农民的关系、劳动力和消费资料的分配等问题。

3月1日上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彭真等22人参加的会议,继续讨论有关人民公社工作问题。下午,毛泽东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邓小平、彭真等20人参加的会议,讨论了毛泽东2月27、28日的讲话。

3月2日上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彭真等19人参加的会议,讨论《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下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周恩来、陈云、彭真等29人参加的会议,继续讨论毛泽东的讲话。晚上,毛泽东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彭真等29人参加的会议,讨论由毛泽东亲自起草和审定的《郑州会议记录》。紧接着,邓小平又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周恩来、陈云、彭真等30人参加的会议,继续讨论《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

3月3日上午,彭真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陈云等27人参加的会议,讨论了各项工作的安排问题。

3月4日上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周恩来、陈云等21人参加的会议。晚上,刘少奇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周恩来、陈云、邓小平、彭真等28人参加的会议,主要是听取各省负责同志汇报有关人民公社工作的情况。

3月5日上午,邓小平在西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有周恩来、彭真等19人参加的会议,继续讨论《郑州会议记录》。下午,毛泽东在火车上主持召开了有刘少奇、邓小平、彭真等20人参加的会议,毛泽东又一次作了讲话。

1961年毛泽东在总结大跃进以来的经验教训时,曾多次讲到第二次郑州会议开得仓促,是分几批开的。上述情况与毛泽东所讲的基本上一致。

关于第二次郑州会议的出席人员,会后下发的《郑州会议记录》记载十分简略,只说共47人,即中央20人,各省、市、区党委书记27人,没有列出

出席人员的名单。通过归纳和整理有关材料可以看出，参加会议的 47 人是：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陈云、邓小平、彭真、陈毅、李先念、李富春、彭德怀、薄一波、谭震林、陆定一、谭政、康生、黄克诚、肖华、陶鲁笳、胡乔木、张德生、史向生、舒同、吴芝圃、刘子厚、柯庆施、曾希圣、江渭清、张仲良、周小舟、杨蔚屏、赵文甫、刘仁、刘建勋、叶飞、江华、邵式平、黄火青、吴德、欧阳钦、李影林、周林、王恩茂、陶铸、王任重、乌兰夫、李井泉、谢富治，周恩来、陈云、陈毅、彭德怀、李富春、薄一波、肖华、陆定一、康生等 9 人是接毛泽东的通知后，于 3 月 2 日下午到达郑州的。

会议规定作为整社方针的十四句话，有的党史论著中说是毛泽东亲自拟定的，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十四句话方针有一个形成过程。先是刘少奇、邓小平根据毛泽东的讲话精神，拟定了十二句话，即：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积累多少，合理调剂；收入分配，由社决定；多劳多得，允许差别。这一点在毛泽东 3 月 2 日致刘少奇、邓小平的信中讲得很清楚。毛泽东说：周恩来、陈云等 9 同志到后即参加会议，“共同审定我的讲话稿，和你们议定的十二句话，以昭慎重。”后来柯庆施等将十二句话修改为十四句话，即：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适当积累，合理调剂；收入分配，由社决定；价值法则，等价交换；按劳分配，承认差别。经过会议的认真讨论和反复修改，最后写入《郑州会议记录》的十四句话为：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分配计划，由社决定；适当积累，合理调剂；物资劳动，等价交换；按劳分配，承认差别。《郑州会议记录》的第一部分是毛泽东亲自起草的，其中将这十四句话作为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方针，但不能据此认为十四句话方针是毛泽东拟定的。

（李小宁）

毛泽东《反对本本主义》一文的发现经过

毛泽东在 1930 年撰写的《反对本本主义》(原名《调查工作》)一文，在毛泽东思想体系占有特殊重要的位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明确指出，毛泽东思想的活的灵魂有三个基本方面，即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独立自主。而这三个方面的基本内容最早正是在《反对本本主义》中体现出来。

对于这篇文章，毛泽东的珍爱是显而易见的。他在 1961 年 1 月见到这篇失而复得的文章后，3 月 11 日为此文专门写了批语，接着在 3 月广州会议的两次讲话中又谈到它。他说，“这篇文章是最近找出来的。别的东西找出来我不记得，这篇文章我总是记得就是了。忽然找出来了，我是高兴的”。

那么毛泽东的这篇重要著作是怎样“忽然找出来的”呢？以往一些文章讲得比较笼统。有的文章着重陈述了文章发现经过的某一个环节，而不是全过程。例如，福建龙岩地委党史研究室谢济堂 1979 年撰写的《〈反对本本主义〉的版本》一文中提到，《调查工作》是上杭县茶地公社官山大队农民赖茂基保存在一个木匣中，于 1957 年 2 月献出的。有的文章则谈到 1959 年，中央革命博物馆筹备处的同志在福建龙岩地委收集到《调查工作》的小册子，1960 年中央政治研究室的同志从革命博物馆借来这本小册子等。有的文章在叙述发现经过时，却加上了推测和想象，例如说毛泽东重见此文后曾指示，要接珍藏该文的人到北京游览，并致感谢。而事实上，在 1960 年 12 月，当时的中央政治研究室的同志在得到《调查工作》一文并将其送给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时，只知道文章是从福建老区征集来的，并未去了解具体的

捐献过程和捐献人是谁。至于还说上级 1974 年派专人寻找捐献人赖茂基，则更不知根据是什么了。

造成上述情况的原因有两个：第一，人们对于毛泽东《调查工作》一文发现的全过程调查和了解得不够，而知道该过程某些情况的同志因在一定程度上参与其事，又认为没有详细介绍的必要；第二，人们在使用“发现”、“找到”等词语时，由于所指称的事物或过程不同，从而造成在《调查工作》一文发现时间上的多种理解。例如在目前几篇叙述《反对本本主义》发现经过的文章中，人们使用了“1957 年 2 月献出”、“1959 年才在龙岩发现”、“60 年代初才重新得到”等等陈述。实际上，以上时间都是指发现全过程中的某一个环节。这篇文章从 1957 年献出到 1961 年 1 月到达毛泽东手中，前后共用了 4 年时间，其间经历了“忽然从中央革命博物馆里找到，而中央革命博物馆是从福建龙岩地委找到的”等若干环节。

鉴于上述情况，很有必要对《反对本本主义》一文的发现过程作一个全面的较为准确的了解和记述。这就是我写这篇文章的初衷和目的。那么，文章究竟是怎样从龙岩地委到中央革命博物馆，又由中央革命博物馆到中央政治研究室并呈送毛泽东的呢？从文物易地的角度看，实际过程可分为三个阶段：1、1957 年 2 月～1959 年 7 月，《调查工作》数份原件相继被找到，保存在龙岩地委党史办。在这期间，1958 年 11 月，中央革命博物馆筹备处的同志已经见到这个石印本，并登录入征集文物的目录。2、1959 年 8 月～1960 年 11 月，《调查工作》存入中央革命博物馆文物库，尔后被送到展厅陈列。3、1960 年 12 月～1961 年 1 月，《调查工作》到达中央政治研究室，经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送交毛泽东。

第一阶段——《调查工作》石印本献出，保存在福建龙岩地委党史办。据龙岩地委党史研究室提供的资料，《调查工作》最早由福建上杭县茶地公社（今为茶地乡）官山大队农民赖茂基在 1957 年 2 月献出。当时共献出四种文物，它们是：1、1930 年闽西特委翻印的毛泽东著作《调查工作》（石印本，上有“毛泽东”的署名）；2、第二次执委主任联席会议决议案；3、互济会决算表；4、纪念广州公社拥苏运动宣传提纲。这些文物保存在一个木匣中，该木匣由赖的第三个儿子在 1973 年 6 月 28 日交由当地的公社干部送县档案馆保存。在北京中央革命博物馆的同志到龙岩征集文物时，《调查工作》的

原件是存放在龙岩地委党史办的一个文物库房内。

捐献者赖茂基在 1929 年 6 月 2 日加入中国共产党,他担任过乡苏维埃代表和主席。1932 年到 1933 年曾任代英县苏维埃粮食部长和县执委会委员等职。1934 年 4 月国民党军进占代英县,县苏维埃转入地下。赖在山上住了两个月后回家耕田,做屠商。赖茂基有三个儿子,大儿子在土地革命时期参加革命牺牲。赖茂基于 1961 年 1 月 14 日病逝,终年 71 岁。

1951 年 7 月,中共中央发出《中央有关收集党史资料的通知》,以便“有系统地研究、收集和保存党史资料”。这个《通知》有两项决定:第一,在中宣部下设党史资料室,由该室编印一种党内刊物,名为《党史资料》。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任资料室第一副主任,史学家黎澍任常务副主任,缪楚黄任学术秘书,具体负责《党史资料》丛刊的编辑工作。从 1951 年至 1955 年该丛刊共出了 24 本。第二,在北京故宫武英殿,设立革命博物馆筹备处,由该处负责搜集鸦片战争以来,主要是五四运动以来的革命历史文物。中央革命博物馆筹备处由王治秋负责。当时的中宣部党史资料室参与指导有关工作,资料室的工作人员刘立凯长期在博物馆筹备处帮助工作。

中央革命博物馆筹备处成立后,每年都派一些工作人员到全国各地收集文物。1958 年 8 月,中央政治局北戴河会议决定,为庆祝建国 10 周年,在北京新建 8 个博物馆和展览馆,中国革命博物馆是其中之一。为了迎接新馆建成和筹备展览,1958 年 10 月下旬,在革命博物馆陈列部工作的倪毓英、杨筱凤等三位同志前往赣南、闽西老区一带收集革命文物。他们途经南昌、瑞金、长汀,于 11 月来到福建龙岩地委党史办公室。据倪毓英回忆,当时许多文物都摆放在一个库房内的简易文物柜中,她们挑选了几十种文物加以登录,其中登录了 28 种文件类的文物,毛泽东著的《调查工作》为其中的一种。倪毓英清楚地记得,《调查工作》的石印本原件当时共有 5 份,同放在文物柜内的一个木格内。他们登录了《调查工作》这项文物后,带回了所需要的文物目录,但并未将文物随身带走。该文物是在第二年由福建龙岩专署文教局寄来的。

1959 年 7 月 30 日,中央革命博物馆筹备处收到福建龙岩专署文教局 7 月 25 日来函,信中说:“接福建省文化局来电,催寄中央指定上调的 8 种革命文物,……现寄上《调查工作》等 5 种,其余 3 种待复制后再行寄上”。《调

查工作》的原件为寄来的五种文物中的一种。根据博物馆文物入馆卡片的记载,《调查工作》是在 1959 年 8 月入馆收藏的。由上可见,《调查工作》一文为中央革命博物馆的同志征集到并登录在文物清单上是 1958 年 11 月,而它真正运抵北京是在 1959 年 8 月。

第二阶段——《调查工作》存入中央革命博物馆文物库,尔后被送到展厅陈列。《调查工作》石印本原件成为中央革命博物馆馆藏后,是在 1960 年初送到展厅陈列的。在 1959 年 8 月的陈列计划中,毛泽东在土地革命时期的调查研究报告只有《长冈乡调查》、《才溪乡调查》两种。1959 年 9 月 20 日,周恩来总理一行审查博物馆展览后,认为展览的内容还需要进一步充实。于是,博物馆工作人员又开始了繁忙的修改工作,修改于 1960 年 1 月 5 日结束。新的陈列计划经中央领导及部分专家学者审阅,于 3 月正式打印。这时土地革命时期毛泽东调查研究的著述已增加到六篇,《调查工作》一文已经列入其中。从目前掌握的资料看,尽管《调查工作》于 1957 年 2 月已由赖茂基捐献出来,并于 1959 年 8 月收藏到中央革命博物馆,但直至 1960 年 10 月以前,无论是当时中央政治研究室的同志还是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尚不知道这篇文章已经找到,并存放在北京的中央革命博物馆。

随着展览的不断充实,《调查工作》一文按照新的陈列计划摆放到展厅,与少数观众见面,但由于不了解《毛泽东选集》编辑的情况和该文的写作背景,这篇名著看来并未引起人们更多的注意。

第三阶段——《调查工作》石印本原件到达中央政治研究室,最后经田家英送交毛泽东。在中央政治研究室里首先注意到《调查工作》一文的是刘立凯(随着中宣部党史资料室在 1955 年解散,他与缪楚黄等一批同志调往中央政治研究室)。由于他一直在中央革命博物馆帮助工作,1960 年底他从博物馆借走了《调查工作》一文,带回了中央政治研究室。据中央团校党史教研室任恩和(当时借调在中央政治研究室工作)回忆,1960 年 12 月的一天,他因事到刘立凯的办公室,刘立凯拿出《调查工作》的石印本给任恩和看,说是革命博物馆的同志从福建老区征集来的。两人一致认为这是一份很重要的文件,当即由任恩和送交在研究室历史组任学术秘书的缪楚黄。

缪楚黄从 1950 年以后一直从事《毛泽东选集》的注释工作,他看了文章后,认为无论从思想内容还是生动的文笔看,都是毛泽东著述中的精品。他

找人抄写后送打印室打印了几份。在打印件送来后,他又和在研究室工作的冯蕙一起对照原稿进行了核对。打印件的末尾写下了如下的说明:

一、原件上的错字和漏掉的标点符号,均未加以改正或添补,以保持原件的本来面目。

二、翻印时打字上的错误(包括打错或漏掉的字和标点符号),都按原件用钢笔字改正或添上。

三、因原件不清晰,现用红笔在文中空白处填上的字,是根据原件上的模糊字迹和前后文的意思填上的,仅供阅读时参考。

四、文件末页上印有“特委 1930、8、21 翻印”字样。

政研室历史组

1960.12

这是有关《调查工作》的第一份打印件。打印件经过核对并写了上述说明后,很快送交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他当时任研究室的副主任。由此看来,《调查工作》一文是于 1960 年底到达中央政治研究室,并送到毛泽东秘书田家英手中。

从逄先知的回忆看,毛泽东是在 1961 年 1 月中旬见到《调查工作》的。当时毛泽东正在主持召开中央工作会议,在会议的最后一天,毛泽东提出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使 1961 年成为实事求是年。在这期间,毛泽东看到了田家英送来的《调查工作》一文,喜悦之情溢于言表,他说,“前几年到处找这篇文章,找不到,今年 1 月找出来了”。“我对自己的文章有些也并不喜欢,这篇我是喜欢的”。1961 年 3 月,毛泽东为《调查工作》写了批语,作了少量文字修改后印发参加广州会议的同志。

随着时间的推移,《调查工作》一文的作用和意义被越来越多的人所了解,党内许多同志要求公开发表。1964 年经毛泽东同意,该文收入《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

在此文收入选读本时,为了比较准确地确定写作时间,田家英写信给毛泽东,希望他再回忆一下写作的时间、地点及有关情况。对于毛泽东最后回忆写作时间是 1929 年,田家英认为需要加以考证。于是他请政治研究室缪

楚黄、冯蕙具体考订一下文章的写作时间。他们初步考订后认为：1、关于文章写作时间的上限和下限。根据文中“我们离开山头跑向平地了，我们的身子早已下山了”的叙述，以及这篇文章石印本的封面上印有“特委 1930 年 8 月 21 日翻印”的字样，可以认为文章撰写是在 1929 年 1 月至 1930 年 8 月这一时期内。2、根据文中“我们尤其要了解城市”，以及有关富农政策的看法，再参照 1930 年期间毛泽东首次对城市展开的调查活动和对富农问题的认识的发展，认为文章的写作时间很可能在寻乌调查（1930 年 5 月）前后。按照田家英的指示，冯蕙又根据档案材料整理了一个毛泽东在 1929 年 1 月到 1930 年 8 月期间革命活动的大事年表，以供毛泽东回忆时作参考。毛泽东看了材料，经过考虑后将写作时间最后定为 1930 年 5 月，亲笔写在这篇文章的排印清样上，并将文章的篇名亲笔改为《反对本本主义》，在 1964 年出版的《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中首次公开发表，接着又收入 1965 年出版的《毛泽东著作选读》乙种本。

由上所述，《反对本本主义》一文的发现是一个过程，是许多同志共同努力工作的结果。从《调查工作》的捐献者到福建龙岩地委的同志，从中央革命博物馆到中央政治研究室的同志以及毛泽东的秘书田家英，缺少了哪一个环节，这篇名著都无法到达毛泽东手中。

（缪 青）

周恩来 1960 年审定调整 经济方针的考证

1960 年 9 月经周恩来审理提出的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标志着我国当时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一个重大转折，对迅速战胜当时的严重困难、拯救国民经济具有决定性的意义。

这个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第一次见之于中共中央正式文件的，是 1960 年 9 月 30 日经周恩来签发的中共中央批转国家计委《关于 1961 年国民经济计划控制数字的报告》。当时只是作为 1961 年经济工作的方针。《报告》中提出，1961 年要“把农业放在首要地位，使各项生产、建设事业在发展中得到调整、巩固、充实和提高”。这个八字方针，是 1960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5 日期间，国家计委党组四次在西花厅向周恩来汇报时形成确定的。按有许多人的说法，当时国家计委汇报中“提出了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巩固、提高的问题，周恩来总理听取汇报后加了‘充实’两字予以完整，从而形成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

但我认为，这种说法并不准确。不少档案材料表明。在这个八字方针中，不仅“充实”两字是周恩来补充加上的，“调整”两字为国家计委原汇报中所没有，也是周恩来提出加上的。因为直到 9 月 5 日向周恩来汇报会结束以前，国家计委的许多文件对今后方针都只提“整顿、巩固、提高”，而没有“调整”两字。主要史实可列举如下：

(一)根据国家计委《经济计划大事记》(初稿):在1960年7至8月“中共中央北戴河工作会议期间,李富春根据经济发展不平衡的情况,在讨论研究冶金工业、交通运输、农业和经济计划问题的时候,多次提出要对经济进行整顿、巩固、提高。此后,在8月中下旬国家计委党组讨论编制1961年国民经济计划控制数字时,李富春又提出,根据中央上海会议和北戴河会议的精神,1961年的国民经济计划的方针‘应以整顿、巩固、提高为主,增加新的生产能力为辅;着重解决配套、补缺门、前后左右和品种质量问题,以便取得主动’”。

(二)国家计委为了草拟1961年计划,需将指导方针告知各部门、各大区共同编制。根据国家计委档案资料,8月24日顾卓新副主任向中央财经各部传达李富春对安排1961年计划的意见时强调说:“1961年是经过大跃进之后的一年,根据中央上海会议和北戴河会议的精神,国民经济应着重进行整顿、巩固和提高”,“明年的小洋群,着重是巩固、提高、充实和技术改造”,“明年不管城市或农村的公社工业都不发展,首先是整顿、巩固、提高。”在8月27日(即向周恩来汇报三天以前),国家计委电请各大区计委主任准备来京开会时也指出:“编制明年计划的方针,应以整顿、巩固、提高为主”,当时都没有提到“调整”。

(三)国家计委党组向周恩来汇报,据计委内部工作大事记记载,是在8月30日和9月1日、3日、5日共四个下午;由于李富春在8月30日上午已率领我国党政代表团前往越南,由计委各副主任集体向周恩来汇报。当时汇报和讨论的具体情况,现尚未查到正式的档案文件。据参加计委党组会的吴俊扬同志的私人笔记,顾卓新同志曾在党组会上传达周恩来听取汇报后的指示,其中有两次涉及到八字方针,笔记原文如下:一次是8月31日即第一次汇报后传达说:“总理意见,增加‘充实’两个字。”一次是9月6日即汇报结束后传达说:“在总理处谈了三个半天,总理意见,礼拜六政治局谈一次,……具体安排农业为基础如何体现不突出,盘子还是太高,……方针是调整、巩固、充实、提高。”

按上述记录看，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是在 8 月底、9 月初期间向周恩来汇报时确定的，但周恩来是在什么基础上增加“充实”两个字仍不很清楚。如只从这两次记录文字来看，可以理解为周恩来只是在计委提出调整、巩固、提高方针的基础上增加了“充实”两个字。但如前所述，直到向周恩来汇报三天以前，国家计委对外发出正式文电都只提“整顿、巩固、提高”而没有“调整”两字，很难设想计委会在三天之内，特别是李富春已在 8 月 30 日上午前往越南的情况下作这样重大的方针性的修改。所以，很可能是 8 月 30 日国家计委汇报时仍提原拟的“整顿、巩固、提高”的方针，周恩来第一天听取汇报时在这个基础上增加了“充实”两个字，后来在汇报结束前又把“整顿”两字改为“调整”。下面引用的国家计委内部刊物《经济消息》的一个综合报导，似可作为这种论断的一个有力的佐证。

(四)国家计委不定期编印的专供领导同志参阅的《经济消息》在 9 月 6 日报导说：“国家计划委员会党组根据中央的指示，在 8 月中旬讨论了关于编制 1961 年国民经济计划控制数字的问题。在讨论中，富春同志对于明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的方针，提出以下一些初步意见。……明年应着重对各方面进行整顿、巩固、充实和提高。……通过对各方面的整顿、巩固、充实和提高，大大加强现有的基础，以利于国民经济的继续跃进。”

《经济消息》是较能准确灵敏反映国家计委的领导意图和有关信息的。上述 9 月 6 日的这个报导，虽然来不及体现同一天顾卓新同志在计委党组会传达的关于调整方针的新内容，但却充分反映了在此以前的计委基本思路，并汲取了顾卓新同志 8 月 31 日传达的周恩来关于增加“充实”两字的意见。这就是说，从《经济消息》9 月 6 日这个报导可以看出：第一，国家计委在向周恩来汇报 1961 年方针时并未提出“调整”两字，否则的话，《经济消息》决不会仍在讲“整顿”而不是“调整”。有的同志在回忆文章中说“李富春于 8 月 5 日指示国家计委，对 1961 年的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提高’的方针”，看来是与上述档案资料有出入的。第二，周恩来在 8 月 30 日国家计委第一天汇报会上，是在计委提出“整顿、巩固、提高”方针的基础上增加“充

实”两个字，该期《经济消息》只反映迄至8月底9月初为止的情况。在9月6日顾卓新同志传达周恩来提出“方针是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后，国家计委的一切文件才将“调整”两字与其他并提。

由于“调整”两字比“整顿”具有更广泛的涵义，更切合当时扭转宏观经济重大比例失调的紧迫需要，这两个字的更改决不是简单的文字问题，而目前的一些说法仍有不少混乱，故特作上述考证。我认为，共同对此查证、探讨，进一步弄清决定60年代初期国民经济全局的调整方针的形成过程，对于我们研究党史、经济史和周恩来，都是很有意义的。

(吴群敢)

《党政干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是怎样提出的

60年代初期，在毛泽东的主持下，党中央制定了《党政干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下发全党贯彻实施。这份文件，对当时干部队伍的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新的形势下，它对于加强党政干部与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也具有现实意义。现将这份文件的形成情况简述如下。

1960年底，针对当时城乡干部队伍的状况和存在的问题，毛泽东指示胡乔木起草一个适用于党政干部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1961年1月8日，胡乔木把拟定的初稿报送毛泽东，并在信中写道：“关于在全国党政干部中适用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研究了各省的一些类似的规定和宪法、刑法草案、党章等，并与许多同志交换了意见，现在拟了一个稿子送上。”

胡乔木起草的初稿内容是：三大纪律：（一）有事同群众商量，永远同群众共甘苦；（二）重要问题事先请示，事后报告；（三）自己有错误要检讨改正，别人作坏事要批评揭发。八项注意：（一）保护人民安全，打人要法办，打死人要抵命；（二）保护人民自由，随便罚人抓人关人搜查要法办；（三）保护人民财产，侵占损害人民财产要赔偿；（四）保护公共财产，贪污盗窃假公济私要赔偿；（五）用人要经过组织，不许任用私人；（六）对人要讲公道，不许陷害好人包庇坏人；（七）对上级要讲实话，不许假报成绩隐瞒缺点；（八）对下级要讲民主，不许压制批评压制上告。

毛泽东对胡乔木提出的初稿进行了修改。他在1月9日听取中央工作会议汇报时说：“关于干部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要写得简单明了，使人容易